

新聞公報

立法會六題：就業數據

2009年4月22日（星期三）

以下為今日（四月二十二日）在立法會會議上李卓人議員的提問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的書面答覆：

問題：

政府可否就政府統計處編製的二〇〇八年就業數據，按附件一表格列出該年就業人士（不包括無酬家庭從業員、外籍家庭傭工及因休假而在統計前七天內工作少於三十五小時的就業人士）的數據？

答覆：

主席：

根據政府統計處二〇〇八年「綜合住戶統計調查」的結果，按性別、統計前七天內的工作時數、及每月就業收入劃分的就業人士數目載列於附件二表格。

完